

重庆市北碚区人民政府文件

北碚府发〔2024〕78号

重庆市北碚区人民政府 关于北碚区2024年第十一批农村村民住宅 建设用地农用地转用的批复

重庆市北碚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你局《关于北碚区2024年第十一批农村村民住宅建设用地农用地转用的请示》（北碚规资文〔2024〕178号）收悉。现批复如下：

一、同意你局上报的农用地转用方案（含补充耕地方案），将集体土地0.0911公顷（耕地0.0454公顷）转为建设用地。

二、农用地转用后，专项用于农村村民住宅建设。由所在镇

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严格按照国家和我市有关规定办理农村宅基地审批手续。

三、你局要按规定统一落实耕地占补平衡，核减新增建设用地计划指标，并做好备案工作。

附件：农村村民住宅用地土地分类面积表


重庆市北碚区人民政府
2024年12月30日

附件

农村村民住宅用地土地分类面积表

镇	村	社(组)	用地类型	土地总面积	农 用 地							未利用土地			
					小计	耕地	园地	林地	草地	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	其他土地	小计	草地	其他土地	
歇马街道	虎头村	石坝子组	分散用地	0.0071	0.0000	0.0071	0.0000	0.0000	0.0000			0.0000			
			分散用地	0.0071	0.0000	0.0071	0.0000	0.0000				0.0000			
	东风村	长五间组	分散用地	0.0075	0.0074	0.0000	0.0000	0.0000				0.0001			
			分散用地	0.0070	0.0068	0.0000	0.0000					0.0002			
静观镇	九堰村	李家石坝组	分散用地	0.0079	0.0000	0.0079	0.0000	0.0000				0.0000			
			分散用地	0.0062	0.0000	0.0062	0.0000					0.0000			
	金堂村	聂家湾组	分散用地	0.0075	0.0020	0.0050	0.0000	0.0000				0.0005			
			分散用地	0.0092	0.0000	0.0000	0.0092					0.0000			
柳荫镇	东升村	牛市1组 文昌4组	分散用地	0.0102	0.0095	0.0000	0.0000	0.0000				0.0007			
			分散用地	0.0075	0.0058	0.0000	0.0000					0.0017			
	明通村	龙翔6组	分散用地	0.0078	0.0078	0.0000	0.0000	0.0000				0.0000			
			分散用地	0.0061	0.0061	0.0000	0.0000					0.0000			
合计				0.0911	0.0454	0.0333	0.0092				0.0032				

重庆市北碚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年12月30日印发
